



内蒙古自治区人大常委会阿拉善盟工作委员会 审 议 意 见

内人常阿审字〔2020〕3号

人大阿盟工委《关于 2019 年全盟 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0 年盟本级 预算草案的报告》的审查意见

盟行署：

内蒙古自治区第十三届人大常委会阿拉善盟工作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审查了盟行署《关于2019年全盟预算执行情况和2020年盟本级预算草案的报告》（含阿拉善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腾格里经济技术开发区、乌兰布和生态沙产业示范区）。根据人大阿盟工委财政预算审查专家库专家的审查报告和各位委员的审议情况，提出如下审查意见，请盟行署及相关职能部门认真组织落实，并将全盟财政预算执行情况适时向人大阿盟工委报告。

会议认为，2019 年全盟上下认真落实盟委决策部署，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贯彻实施预算法，对表高质量发展要求，贯彻落实减税降费政策，积极发挥财政职能作用，大力推进“三大攻坚战”，着力保障重点支出，促进社会民

生持续改善，扎实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持续提高财政管理水平，保持了全盟经济持续健康发展。总的来看，2019年预算执行情况较好，成绩来之不易。在肯定成绩的同时，也面临财政收入增长压力不断加大，财源基础不稳固，财政支出结构僵化、资金使用效益不高，政府债务还本付息压力增大，绩效管理评价尚未实现全覆盖等困难和问题，需引起高度重视，积极研究解决。

2020年预算安排，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以及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体现了盟委、行署决策部署，符合我盟经济社会发展目标，符合我盟财政实际，可用财力优先保工资、保运转、保民生、化解债务，符合预算法的规定。经会议审议，同意盟行署《关于2019年全盟预算执行情况和2020年盟本级预算草案的报告》。

会议要求，2020年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十三五”收官之年，也是阿拉善盟成立40周年。盟行署及职能部门要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新发展理念，坚持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认真贯彻实施中央、自治区经济工作会议和盟委扩大会议精神，深入贯彻实施预算法，为全盟经济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的财政保障。为切实做好今年的财政工作，保障预算顺利执行，提出如下意见：

一、全面支持打赢“三大攻坚战”。重点聚焦扶贫资金的精准使用，加大扶贫资金的动态监控，妥善解决好支出进度慢、资金闲置、滞留等问题，压实部门主体责任，巩固提升脱贫攻坚成果，完善与扶贫攻坚任务相适应的投入保障机

制，确保脱贫攻坚任务如期全面完成。重点支持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精准对接污染防治项目，争取国家、自治区资金投入，巩固提升污染防治攻坚成果，健全与改善环境质量为核心的资金分配机制，加快解决突出生态环境问题，推动实现污染防治攻坚战阶段性目标。重点研究债务化解的措施办法，加强政府债务管理，严控增量，严禁违法违规举债，决不允许用财政暂付款化解债务，切实防范化解财政风险。

二、全面落实积极财政政策提质增效的决策部署。要全面做好“六稳”、“六保”工作，统筹推进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保稳定。积极的财政政策要大力提质增效，加大逆周期调节力度，更加注重结构调整。要努力培植后续财源，常态化推进税源建设，推动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推进创新发展和产业升级，促进实体经济健康发展。巩固和拓展减税降费成效，切实减轻市场主体特别是中小微企业负担。努力提升基本公共服务供给水平，聚焦民生实事精准发力，更大力度支持就业、教育、医疗、养老、托育和社会救助等工作，全力保障新型冠状病毒肺炎防治工作，切实增强人民群众福祉。

三、全面提升财政预算管理法治化规范化水平。依法组织预算收入，发挥好减税降费正向作用，积极应对财政收支平衡矛盾。深化财税重点改革，完善财政共同事权转移支付管理，推进分领域盟与旗区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坚持政府带头过“紧日子”，压减一般性支出。加强预算编制和预算执行管理，按照预算法规定及时批复下达预算，严

格控制预算调整事项。推进政府及部门综合财务报告编制工作，提升部门预算管理科学化精细化水平。拓展审计监督的广度和深度，加大审计查出问题整改力度，严格追责问责。

四、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继续贯彻落实中央、自治区关于全面实施绩效管理的意见，着力构建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要对新出台的重大支出项目开展事前绩效评估。将绩效目标与预算同步批复下达，提升绩效目标的约束力。进一步盘活存量资金，推进项目实施进度，切实提高财政资金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健全制度体系，完善预算安排、政策调整与支出绩效挂钩，形成能增能减、有保有压的良好分配机制。



抄送：阿拉善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腾格里经济技术开发区、乌兰布和生态沙产业示范区，盟财政局。

人大阿盟工委

2020年6月12日印发